殷都区水冶镇2024年政府预算情况说明

目 录

一、2024年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

二、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

三、举借债务情况说明

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

**一、2024年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**

2024年，我镇无中央、省、市转移支付安排。

**二、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**

2024年，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管理，强化支出责任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建立健全预算管理机制，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制度。逐步建立和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制度，包括绩效目标审查制度、项目绩效考核制度、绩效奖惩制度等。

合理运用评价方法。根据支出项目的不同情况选择合适的评价方法，如成本效益分析法、比较法、因素分析法、最低成本法、公众评判法等，并依托有关专家和中介机构的力量，使评价结论更准确、更具权威性。

**三、2024年举借债务情况说明**

2024年，根据《预算法》和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4〕43号）和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》(豫政〔2016〕11号)等文件要求，在加强债务管理，杜绝各种违法担保、变相举债行为的同时，健全债务台账管理，动态掌握债务变动情况。积极学习研究国家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方面的政策法规，结合我乡实际，尽力从管理模式和体制上规范债务管理，防范债务风险。我乡无举债情况。

四、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32.00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为零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车用车运行费32.0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0万元。公务接待费没有变化主要原因是继续按照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规定，厉行勤俭节约，严格接待审批，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费没有变化主要是公务用车使用依规定严格管理。公务运行维护费持平主要是加强公务用车使用管理，减少车辆维修维护费用。